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发展局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文件

洪经社字 [2022] 456 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二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安排的通知

樵舍镇人民政府、乐化镇人民政府：

为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充分发挥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效益，根据你镇申报的 2023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的情况，结合相关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工作的实际，现将 2023 年第二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下达给你们（详见附表），资金性质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资金来源：《南昌市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洪财农指[2022] 101 号）中列支提前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869 万元。请加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充分发挥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使用效益，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明确资金使用范围。你镇要认真按照《经开区 2023

年第二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表》（详见附表）抓好项目的落实，切实根据产业项目建设内容，遵照国家关于“资金随着项目走，项目根据规划定”的要求，明确资金使用范围，确保资金全部用于项目建设，保证产业项目的顺利实施，使产业项目早实施、早见效。当年资金必须当年使用。

二、规范衔接资金管理。你镇要加强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江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试行）》（赣财扶〔2021〕2号）文件精神，保证衔接资金充分发挥使用效益的同时做好公告公示工作，切实提高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的透明度，提升社会和群众的参与度和知晓度。衔接资金要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挪用、拖欠截留和挤占衔接资金。要加强对衔接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管理力度，按时做好资金决算工作，及时反馈资金使用过程中的经验、教训和建议。要积极配合审计部门加强资金审计监督，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对违纪违法行为，一经查实，严肃惩处。建设产业项目安排的衔接资金（各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投入形成的固定资产（含产业设备、产业配套的基础设施），每年产生的收益按照投入产业项目的衔接资金总额的不低于6%缴纳给乡镇政府或村集体。

三、抓好产业项目实施。产业项目的招投标、实施管理、

检查验收和档案管理，应严格按照《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务院 2018 年第 16 号令）和《南昌市扶贫开发项目管理办法》（洪开办发〔2016〕10 号）文件要求执行。为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在年底前完成项目，使其早实施、早见效，区社会发展局、区财政局、区审计办还将不定期对每个产业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实地督查。

四、明晰资产管护职责。涉及产业项目的，在产业项目建设完成前，要建立后续管护监督管理举措和机制，健全项目检查维护制度，建立完善责任追究机制。明晰衔接资金投入形成扶贫资产的管护责任，明确管护主体和责任人。到户类资产由农户自行管理，村集体要加强监督指导；公益性资产由相应的产权主体落实管护责任人，可通过开发公益性岗位等方式解决管护力量不足问题，优先吸纳脱贫家庭劳动力参与扶贫资产管护；重点加强对经营性扶贫资产管理，规范入股分红方式，尽量将股权形成可核查的物化资产，明确运营各方权利义务及股权的退出和处置方式等，确保扶贫资产发挥效益。公益性扶贫资产的管护费用可从经营性扶贫资产的经营收益中列支。推进扶贫资产后续管理朝科学化、规范化发展，为产业项目的稳定使用和长效收益奠定坚实基础，保证所有建成的产业项目健康可持续，全面发挥产业项目效益。

五、强化主体责任要求。你镇及相关村要主动承担起产

业项目建设进展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的主体责任，把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作为关注的重点，认真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倒排时间表，细化项目实施流程，在保障工程质量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加快推进工程进度。每月将对全区产业项目建设进展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情况进行通报。

附件：经开区 2023 年第二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表

南昌经开区财政金融局



南昌经开区社会发展局



2022 年 12 月 20 日

经开区2023年第二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表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实施单位	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安费 (万元)	第一批 资金安 排	第二批(本次)资金安排(万元)				已安排 资金总 计	备注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 务						区 级 配 套 资 金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1	产业发展	蔓湖村养殖基地	蔓湖村	樵镇民政府 舍人政	牛棚约1950m ² , 隔离棚约84.5m ² , 兽医室约20m ² , 饲料房约90m ² , 仓库约100m ² , 消毒室约13m ² , 水井1口, 化粪池约91m ²	280	25	175				200		
2	产业发展	南昌兴新友蔬菜基地	新石村	乐镇民政府 化人政	蔬菜大棚996平方米、蔬菜仓储间1200平方米, 硬地铺装600平方米、供配电设备1项	300	50	160				210		
3	产业发展	金盘村冷链物流项目建设	金盘村	乐镇民政府 化人政	冷链库1000平方米、冷链车间1000平方米、硬地铺装180平方米、供配电设备1项	300	0	200				200		
4	产业发展	莲塘村养殖基地扩建工程	莲塘村	乐镇民政府 化人政	3个牛棚及1个隔离棚的封墙(约为 2245m ² 、窗户(约为 325m ²)、分隔墙(共4项)、四周围栏(约为 451m)、水泥路面约为 2054m ² , 污水处理(化粪池)1个, 污水管网约为 500m、水电设施1项, 新建仓库用房约为 395m ² , 污水排放水沟约为200m。	200	30	80				110		
5	乡村建设行动	永强村中洲自然村庄整治工程	永强村	樵镇民政府 舍人政	1、维修改造村路面长834m、宽3.5m, 路基护坡约435米、高约1米, 及沿路安全设施。 2、门塘护坡长度约138m, 高度约2m 3、路灯17个。	110	20	60				80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实施单位	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安费(万元)	第一批资金安排	第二批(本次)资金安排(万元)				已安排资金总计	备注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区级配套资金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6	乡村建设行动	雪舫村东堤挡路大修工程	雪舫村	樵舍镇人民政府	维修改造村路面长1276米,宽4.5-5米,及沿路安全设施。	160	30	100				130		
7	乡村建设行动	永建村机耕道硬化工程	永建村	樵舍镇人民政府	机耕道硬化长4076m,宽3m	249	194.2	0				194.2		
8	乡村建设行动	常丰村至雪舫村道路维修改造工程	雪舫村	樵舍镇人民政府	维修改造道路长2.1千米、宽3.5-5米,及沿路安全设施	229.8	85.8	84				169.8		
9	乡村建设行动	雪舫村蔡家洼自然村排洪改造工程	雪舫村	樵舍镇人民政府	新建放水闸1座、新建沉沙井9座、埋设dn500双臂波纹管452m	30	15	10				25		
10	乡村建设行动	乐化镇车湖渠改建工程	黄墩村	乐化镇人民政府	安装de400PE管长度440m、安装de200PE管长度135m、de400法兰式闸阀1个、de200法兰式闸阀15个、de400-200三通15个、盖板拆除恢复12m。	49	47.8	0				47.8		
11	乡村建设行动	莲塘村水源维修工程	莲塘村	乐化镇人民政府	渠道整治:φ800涵管276米、渠道清淤123米、渠道边坡培土加固60米、沉沙井5座、路面拓宽硬化200米;门塘整治1座:重建挡墙48米、加固挡墙120米、新建护栏30米	49	14.2	0				14.2		
合计						1956.8	512	869				1381		